**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中国移动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之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的重大关联方。中国移动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58元/股，由发行人和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中国移动于2021年12月24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本公司旗下中国银行托管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中国移动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相关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基金名称 | 获配证券名称 | 配售数量  （股） | 获配金额  （元） |
| 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移动 | 87362 | 5030303.96 |
|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移动 | 124803 | 7186156.74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